证券代码:300238 证券简称:冠昊生物 公告编号:2014-033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昊生物”、“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7月7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7月1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卫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鑫品生医签订免疫细胞储存<技术授权合同书>的议案》

公司与台湾鑫品生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鑫品生医”)签订有关免疫细胞储存《技术授权合同书》,合同主要条款及有关信息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6月30日《关于签订技术授权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坤隆签订建设冠昊生命健康孵化器一期<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广东坤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东坤隆”)就合作建设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工程签订《合作协议》,该项目由广东坤隆负责提供并承担合作项目的全部建设资金(建设资金概算总额约1.5亿元,含建筑材料、机械等,按市场价值折算),在冠昊生物自有的相应地块上建设厂房及工业用房,规划总建筑面积约5.2万平方米。冠昊生物按约定分配原则获得上述项目建筑物面积30%的产权或收益权(最终以规划实测的验收面积为依据);双方约定,与分配比例有差异的,则差额部分按建筑工程成本造价多退少补给对方;广东坤隆所获建筑物使用须符合园区规划要求(符合生命健康产业方向),且取得冠昊生物的同意,并接受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的统一管理;协议交楼时间为取得施工许可证之日起12个月。协议主要条款及有关信息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7月8日《关于签订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300238 证券简称:冠昊生物 公告编号:2014-034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鉴于本项目建设规模较大、建筑物用途较多功能化,计划建设期较短,存在各种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或部分不能执行的风险。

2. 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原材料、设备和劳动力成本上升等情形,广东坤隆若出现资金不足或无能力开发导致本合同不能或部分不能执行的风险。

3. 本协议履行期中,存在由于政治、政策限制等不可抗力因素所导致的合同不能或部分不能执行的风险。

4. 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昊生物”或“公司”)与广东坤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坤隆”)就合作建设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项目(下称“本项目”)事宜签署了《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广东坤隆出资,在广州开发区冠昊生物自有土地上,建设本项目的厂房、工业用房等,双方按相关约定享有本项目建筑物产权或收益权,本协议主要条款及有关信息如下:

一、协议对方介绍

广东坤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月5日,是一家以房地产开发为主,涉及物业管理和实业投资等多个领域的大型集团化公司。

协议对方名称:广东坤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彦麟

注册资本:壹亿零壹拾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粤垦路侨源大街九号首层

主营业务:项目投资;为企业的合并收购、债务重组及项目投资提供策划、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协议签署前,坤隆投资未与冠昊生物发生交易,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主要条款

1. 冠昊生物同意广东坤隆出资在冠昊生物自有土地上建成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项目(下称“该项目”)的厂房、工业用房等建筑物。

本项目位于广州开发区永和隧道口开源大道以北、规划玉岩路以东SDK-B-1地块未建部分,项目用地面积约为20,000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宗地号为:440116002002436 28号,签约时使用权人为冠昊生物(以上详见宗地图、土地使用证及产权证)。本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约5.2万平方米,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0.34万平方米以内(上述面积应以规划部门最终的批复为准)。广东坤隆负责提供并承担合作项目的全部建设资金(建设资金概算总额约1.5亿元,含建筑材料、机械等,按市场价值折算)。

2. 建设时间:取得施工许可证之日起,12个月内达到交楼标准并竣工验收、消防验收合格。

3. 合作项目建成后,冠昊生物按约定分配原则获得上述项目建筑物面积30%的产权或收益权(最终以规划实测的验收面积为依据);双方约定,与分配比例有差异的,则差额部分按建筑工程成本造价多退少补给对方;广东坤隆所获建筑物的经营、管理、处置须符合园区规划要求(符合生命健康产业方向),且取得冠昊生物的同意,并接受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的统一管理。

4. 在项目建成租赁情况下,共同注册成立合作项目管理公司,其中冠昊生物占项目公司30%的股份,广东坤隆占项目公司70%的股份。有关项目公司具体事项有双方届时另行协商确定。

5. 一方违约,另一方依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单方解除本合同的,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全部经济损失,并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壹仟万元。

三、对公司业绩和经营的影响

《关于认定为广州开发区科技企业孵化器试点的公告》(公司公告编号:2013-49)中披露,公司以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国家工程实验室所具备和拥有的政策优势为依托,把握生命与健康产业发展和全球产业转移的良好时机,在全球范围内甄选、引进、一批技术先进且相对成熟、产品前景广阔、适合中国市场的项目,加速各项目产业化转化,逐步建立一个高度专业化的生命与健康产业孵化器,形成该领域的战略新兴产业集群,为公司发展做好充足的技术与产品储备,进一步巩固和促进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1. 本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加快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项目建设,尽快建成高度专业化、产业集聚的生命与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

2. 提高公司未建土地的使用效率,符合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

3.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所获得部分建筑物的产权或收益权,如出售产权或出租可带来收益。

4. 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特此公告。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300238 证券简称:冠昊生物 公告编号:2014-035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6月30日

2. 预计业绩: 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增长:0 ~10% 7,600万元 - 8,400万元	7,634.4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10 ~10%	盈利:1,502.68万元

盈利:1,350万元 - 1,65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2014年上半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略有增长。

2. 报告期内,为提升员工积极性与创造性,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薪酬调整计划, 股权激励计划及薪酬调整计划的推出,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利润水平。

3. 报告期内,公司按2014年经营计划加大对细胞项目的投入,细胞项目发生研究费—费用化支出315万,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利润水平。

4.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248万元(2013半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38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4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300238 证券简称:冠昊生物 公告编号:2014-036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共建北大冠昊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研究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鉴于本项目研发周期较长、研发难度较大,行业监管政策限制等各种原因导致本项目预期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2. 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的研究属于高度创新,是一个风险较大的经营活动,按照市场原理,企业的创新需要高回报,但研发成果产生经济效益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3. 广东知光、冠昊生物将根据研究院的发展计划筹集建设资金,包括不限于发起建立一个3亿元规模的人民币创投基金,本协议未对该基金的出资方及出资额、运行机制、风险控制、收益分配等要素做具体约定,上述因素存在不确定性。

4.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昊生物”或“公司”)与北京大学科技开发部(以下简称“科技开发部”)拟共建北大冠昊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研究院(下称“研究院”),签署《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的主要条款及有关信息如下:

四、协议对方介绍

1.北京大学科技开发部

北京大学科技开发部成立于1985年5月10日,是北京大学全资的企业独立法人。科技开发部作为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北京大学科技开发工作的主管部门,统一管理、组织和协调校内各单位的科技开发工作,代表北京大学审核、签署和登记各类技术合同,积极推广北京大学技术成果。科技开发部始终致力于促进北京大学与社会各界的科技合作,把学校的技术、人才优势与企业的优势结合起来,以促使更多的科研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科技开发部依托北京大学自主知识产权培养了如方正集团、北大维信等一批世界级创新型企业。北京大学科技开发部在已有灵活机制的基础上,侧重加强北京大学原创性基础研究成果的技术转移服务,逐步引导扶植,引入外部资源进行应用性开发研究并实现产业化,从而在技术转移的纵深过程中发挥技术中介的更大作用,在国家技术创新和经济建设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协议对方名称:北京大学科技开发部

法定代表人:陈东敏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下同)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大学校内红三楼105号

经营范围:化工、物理、电子、生物工程、生物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培训,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机械设备、电器设备及自行开发后的产品;经济信息、企业管理的咨询、培训。(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截至本协议签署前,北京大学科技开发部未与冠昊生物发生交易,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对方名称: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卫平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下同)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兴路118号1栋219-151室

经营范围:生物材料与生物医学材料、健康食品的研究及技术咨询;批发贸易;自有资金实业投资及投资信息咨询。

广东知光为冠昊生物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47,051,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8.11%。本合同属于与控股股东广东知光的关联交易,需要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广东知光为促进北京大学的国际化进程,加强与国际一流大学的交流合作,同时,为北大冠昊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研究院寻找和吸引全球干细胞研究领域的研发精英、技术成果的临床应用研究落户,经与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经过友好协商,广东知光向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其持有的价值2,000万元(备注:以2014年7月8日收盘价55.18元计算,约折合36,250万股)的冠昊生物股票,设立北京大学国际交流基金,为北京大学师生参与大学国际组织年会及其他相关国际会议提供资助,该教育基金命名为“北京大学冠昊国际交流基金”。

北京大学冠昊国际交流基金为不动本基金,本金永久保留,每年使用基金收益用于国际交流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资助北京大学代表出席环太平洋大学联盟(APRU)、国际研究型大学联盟(IARU)校长年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相关费用。

五、协议主要条款

北京大学(下称“北大”)与冠昊生物、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广东知光”)经友好协商,同意在广州共同发起组建北大冠昊干细胞与再生医学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公司”),旨在汇聚一批全球干细胞研究领域的研发精英、技术成果的临床应用研究落户,吸引各种资本,建立一个世界领先的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研究和产业化转化平台。

1.研究院建设主体为基于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的应用研究中心,实验室与医院联合的临床医学中心及具有国际医疗健康资质的“前店后厂”的应用示范基地,引领、带动干细胞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

2. 研究院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88万元整,其中北大拥有40%股权,冠昊生物及其控股公司知光生物拥有40%股权(其中,冠昊生物拥有18%股权),管理团队等拥有20%股权(预留期权,用以吸引人才,激励管理团队、顾问等);其中北大以无形资产出资,其他方以货币资产(现金)出资。

3. 本项目位于广州开发区内。

4. 北大(科技开发部)负责投入相关技术成果及技术团队落户研究院。

5. 广东知光、冠昊生物负责根据研究院的发展计划筹集建设资金,包括不限于发起建立一个3亿元规模的人民币创投基金,三方共同引进合作伙伴及有限合伙人,将基金总规模扩大以用于研究院引入(包括许可、合资)国内、国际先进的成果进行产业化转化。本协议未对该基金的出资方及出资额、运行机制、风险控制、收益分配等要素做具体约定。

6. 三方共同努力争取广东省及地方政府的资助资金、项目土地及优惠政策。

7. 三方共同按现代企业管理的原则组建和经营研究院公司。

8. 本协议需经各方决策机构批准后生效。

六、对公司业绩和经营的影响

《关于认定为广州开发区科技企业孵化器试点的公告》(公司公告编号:2013-49)中披露,公司将建立一个高度专业化的生命与健康产业孵化器,形成该领域的战略新兴产业集群,为公司发展做好充足的技术与产品储备,进一步巩固和促进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研究院通过干细胞基础及临床应用研究,取得一批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科研成果;将成果进行临床应用转化,为各类重大疾病开展干细胞治疗,造福于人类健康。

1. 在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中建设一个具备全球领先水平的干细胞与再生医学应用研究中心。

2. 研究院的临床医学中心、公司配套的细胞生产体系,将形成一个“前店后厂”细胞治疗示范平台。

3. 研究院所形成的技术成果将辐射发展出一个干细胞产业集群。

4. 鉴于本项目研发周期较长、研发难度较大,行业监管政策限制等各种原因导致本项目预期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5. 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的研究属于高度创新,是一个风险较大的经营活动,按照市场原理,企业的创新需要高回报,但研发成果产生经济效益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6.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特此公告。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14-053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6月23日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6月2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9)。

2014年07月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禹城市支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金额5,000万元。

2014年07月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兴业银行济南分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金额5,000万元。

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中国农业银行禹城市支行产品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4年第277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理财产品投资标的:理财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4、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4.80%/年或2.60%/年

产品收益说明:(1)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始终位于参考区间内,

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5.3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0.5%/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4.80%/年。

(2)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突破了参考区间,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3.1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0.5%/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2.60%/年。

5、产品收益起算日:2014年07月07日

6、产品期限:25天(不含产品到期日)

7、产品到期日:2014年08月01日。

8、还本付息:理财产品到期日后2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本理财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9、购买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

10、产品风险提示。(1)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停止发售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认购期内购买本理财产品。(2)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理财产品理财收益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3)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涉及汇率风险,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等其他多种市场风险。(4)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顺延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5)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营业网点以及中国农业银行官方网站获知。如投资者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国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6)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理财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投资者的本金将于通告募集失败后3个银行工作日内解除冻结。(7)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中国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8)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2)兴业银行济南分行产品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观察标的:3个月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

本存款产品为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本存款产品收益分为固定收益和浮动收益两部分,浮动收益与 3 个月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挂钩。产品存续期间,每日均为观察日,若观察日3个月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值位于本合同约定的区间内,则公司在该观察日可获得相应的浮动收益和固定收益;如观察日 3 个月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值突破约定区间,则在公司该观察日不能获得相应的浮动收益,只能获得相应的固定收益。

收益计算方式: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60%]×产品存续天数/365,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2.35%]×有效计息天数/365

4、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4.95%

5、产品收益起算日:2014年7月8日

6、产品期限:80天

7、产品到期日:2014年09月26日。

8、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的兑付: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9、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

10、购买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

11、产品风险提示。?1、利率风险:本产品的收益率根据观察日3 个月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值确定。若本产品存款期间任一观察日3 个月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值不在约定参考区间内,则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将低于公司的预期收益目标或遭受损失。2、提前终止风险:本产品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公司必须考虑本产品提前终止时,公司将本金和收益再投资于其它相似收益和期限产品的能力。3、流动性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不可提前赎回,在本产品到期前,公司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也因此丧失了投资其他更高收益的产品的机会。4、法律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要求本合同立即全部或部分终止时,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收益的实现等。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适的银行理财机构、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内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 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持有到期	获得收益(元)	预计收益(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3年6月27日	2013年8月6日	5.10	是	391,232.88	391,232.88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鉴钥匙·本利丰”2013年第191期贵宾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7,000	2013年6月28日	2013年8月2日	5.50	是	369,178.09	369,178.09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84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3年8月23日	2013年9月25日	4.40	是	397,808.22	397,808.22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鉴钥匙·本利丰”2013年第271期贵宾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3年8月29日	2013年10月16日	4.50	是	118,356.16	118,356.16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	保证收益型	1,000	2013年9月2日	2013年9月24日	3.70	是	22,301.37	22,301.37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3年9月6日	2013年12月4日	3.80	是	562,191.78	562,191.78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3年第9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3年9月27日	2013年11月1日	5.35	是	241,849.32	241,849.32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鉴钥匙·汇利丰”2013年226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3年9月27日	2013年10月30日	4.88	是	233,972.60	233,972.60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3年第10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0	2013年10月25日	2013年11月27日	4.60	是	153,879.45	153,879.45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汇利丰”2013年274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3年11月11日	2013年12月16日	4.40	是	210,958.90	210,958.90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3年第11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	2013年11月15日	2013年12月18日	4.60	是	187,150.68	187,150.68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3年第115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3年11月22日	2013年12月25日	4.75	是	64,417.81	64,417.81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3年第11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0	2013年11月29日	2014年1月27日	5.20	是	311,002.74	311,002.74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汇利丰”2013年第327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13年12月23日	2014年1月17日	5.80	是	198,630.14	198,630.14
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 (定向山东)2013年第212期	保本浮动收益类	6,000	2013年12月24日	2014年2月18日	4.90	是	459,123.29	459,123.29
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3年第134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	2013年12月25日	2014年2月7日	6.30	是	341,753.42	341,753.42
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3年第135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3年12月27日	2014年2月10日	5.45	是	100,787.67	100,787.67
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第14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0	2014年01月29日	2014年3月5日	5.40	是	191,589.04	191,589.04
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第2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4年02月12日	2014年3月19日	5.00	是	287,671.23	287,671.23
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汇利丰”2014年第32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14年02月14日	2014年3月25日	4.40	是	235,068.49	235,068.49
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 (定向山东)2014年第66期	保本浮动收益类	6,000	2014年02月25日	2014年4月7日	4.30	是	296,876.71	296,876.71
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第3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4年02月28日	2014年4月9日	5.10	是	279,452.05	279,452.05
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兴业银行 “天天万利宝” (银银平台)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4年03月07日	2014年4月11日	5.00	是	143,835.00	143,835.62
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第5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2014年04月01日	2014年5月7日	4.99	是	172,257.53	172,257.53
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汇利丰”2014年第122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4年04月10日	2014年5月6日	4.60	是	131,068.49	131,068.49
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第5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4年04月11日	2014年5月14日	4.55	是	246,821.92	246,821.92
2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兴业银行 “天天万利宝” (银银平台)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	2014年04月18日	2014年5月23日	4.80	是	179,505.30	179,506.85
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4年04月23日	2014年6月26日	5.00	是	438,356.19	438,356.16
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汇利丰”2014年第148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2014年05月12日	2014年6月20日	4.40	是	188,054.79	188,054.79
3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4年05月16日	2014年6月25日	4.95	是	216,986.30	216,986.30
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汇利丰”2014年第226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4年06月12日	2014年7月03日	5.00	是	86,301.37	86,301.37
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汇利丰”2014年第229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4年06月13日	2014年7月14日	5.00			84,931.51
33	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禹城农商银行富民-兴禹系列理财计划2014年第001期产品	保本保收益型	5,000	2014年06月27日	2014年7月28日	5.50			233,561.64
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汇利丰”2014年第277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14年07月07日	2014年8月01日	4.80			164,383.56
3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4年07月08日	2014年9月26日	4.95			542,465.75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2、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0949 股票简称:新乡化纤 公告编号:2014--035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2014年6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圳“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4年7月11日在河南省新乡市凤泉区白鹭宾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股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发布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为:2014年7月11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7月10日15:00 — 2014年7月11日15:00;

其中,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7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7月10日下午15:00 至2014年7月11日15:00。

(三)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7日(星期一)

(四)会议地点:河南省新乡市凤泉区白鹭宾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4年7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八)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① 选举邵长金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② 选举宋德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③ 选举王文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④ 选举李云生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⑤ 选举贾保良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⑥ 选举肖树彬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⑦ 选举杜海波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⑧ 选举卢克贞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⑨ 选举楚金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候选人简历见2014年6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巨潮网》公司七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① 选举张春雷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② 选举付 涛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本次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候选人简历见2014年6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巨潮网》公司七届十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九)累积投票制投票原则:

(1)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所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为股东拥有